



第七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3(b)和 149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

委员会的报告：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审计委员会就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所提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针对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12 个月期间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报告中的建议(A/72/5 (Vol. II), 第二章)提供资料。本报告系根据大会第 48/216 B 号决议第 7 段的规定提交，大会在该段中请秘书长在审计委员会向大会提交建议之时向大会作出答复，说明将采取哪些措施来执行建议，并提出适当的时间表。

行政当局同意审计委员会的所有建议。行政当局的相关评论意见已适当反映在审计委员会的报告中。本报告酌情提供行政当局的补充评论，并提供信息说明审计委员会报告所载每项建议的执行情况、负责部门、估计完成日期和优先程度。报告还提供最新信息，说明审计委员会在其报告附件二中指出尚未充分执行的往期有关建议的执行情况。



一. 导言

1. 大会在第 48/216 B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在审计委员会向大会提交建议之时向大会作出答复，说明将采取哪些措施来执行这些建议，并提出适当的时间表。本报告针对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 12 个月期间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报告中的建议(A/72/5 (Vol. II)，第二章)提交。

2. 在编写本报告时考虑到了下述文件的规定：

(a) 大会第 52/212 B 号决议，特别是其中第 2 至 5 段，以及秘书长转递审计委员会关于改善其经大会核可的各项建议的执行工作的提议(A/52/753，附件)的说明；

(b) 大会第 71/261 B 号决议第 6 段，其中大会请秘书长继续说明执行审计委员会建议的预计时限以及执行建议的优先次序，包括在这方面将被问责的官员及将采取的措施；

(c) 大会第 71/261 B 号决议第 7 段，其中大会请秘书长在其下份报告中充分说明所有尚未执行的审计委员会建议为何未及时执行、有些问题一再出现的根本原因以及将采取的措施。

3. 关于优先次序，行政当局指出，审计委员会为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提出了 75 条建议，其中 32 条归类为“主要建议”。行政当局将及时执行审计委员会的所有建议，并把执行主要建议作为最高优先。

4. 表 1 和表 2 汇总了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的新建议执行情况。

5. 如表 1 所示，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审计委员会提出的 32 条主要建议中，行政当局已执行 4 条，其他 28 条正在执行。正在执行的 28 条主要建议中，17 条定于 2018 年底前执行，3 条定于 2019 年执行。另外 8 条是持续性建议，在发布本报告时未设定具体的目标日期。

表 1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审计委员会主要建议的执行情况

负责部门	建议 数目	已执行或		设有 目标日期	未设 目标日期
		未接受	已请求审结 执行中		
外勤支助部和管理事务部	11	—	2	9	4
外勤支助部	9	—	1	8	—
外勤支助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管理事务部	4	—	—	4	2
外勤支助部和维持和平行动部	3	—	1	2	1
管理事务部	3	—	—	3	1
外勤支助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政治事务部	2	—	—	2	—
共计	32	—	4	28	8

6. 如表 2 所示,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审计委员会提出的 75 条建议中,11 条已经执行,其他 64 条仍在执行中。64 条正在执行的建议中,48 条定于 2018 年底执行,5 条定于 2019 年执行。另外 11 条是持续性建议,在发布本报告时未设定具体的目标日期。

表 2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审计委员会所有建议的执行情况

负责部门	建议 数目	未接受	已执行或 已请求审结	执行中	设有 目标日期	未设 目标日期
外勤支助部和管理事务部	30	—	3	27	20	7
外勤支助部	24	—	6	18	18	—
外勤支助部和维持和平行动部	9	—	1	8	7	1
外勤支助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管理事务部	5	—	—	5	3	2
管理事务部	5	—	1	4	3	1
外勤支助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政治事务部	2	—	—	2	2	—
共计	75	—	11	64	53	11

二. 审计委员会报告所载建议的执行情况

7. 下文列示大会要求提供的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报告所载建议(A/72/5 (Vol. II), 第二章)执行情况的信息。如本报告摘要所述,审计委员会的报告已纳入行政当局的大多数评论意见。因此,本报告仅提供认为必要的补充意见。

8. 在第 26 段中,审计委员会再次建议行政当局对自建的符合确认资产标准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物项确认实际成本。

负责部门: 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三季度

9.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包括问题的根本原因)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27 段。行政当局还希望指出,实际成本法将适用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后在特别政治任务中启动的新项目和 2018 年 7 月 1 日后在维持和平特派团中启动的新项目。

10. 在第 33 段中,审计委员会再次建议行政当局对购置的符合确认资产标准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物项,逐步停用标准成本法,改用确认实际相关成本的方法。

负责部门: 管理事务部

执行情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持续

11. 行政当局同意审计委员会的意见，即实际成本法是最可取的方法，但标准成本法需在很长一段时期内予以保留。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34 段解释了确认实际相关成本的方法所面临的障碍。与此同时，行政当局致力于定期审查标准成本率，并注意到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7 号中规定的 5 年豁免是针对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确认，而不涉及计量问题。

12. 在第 4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加强关联方交易和成本回收交易方面的披露。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三季度

13. 行政当局将在下一套财务报表中增加这方面的披露。

14. 在第 45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对所有特派团和服务中心作出指示，即供应商主数据（如银行账户信息）的变更必须在负责的财务和采购干事批准后才可生效。应对“团结”系统用户的权限进行相应配置，不允许单个用户添加或修改银行账户信息。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已执行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不适用

15. 除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46 段中反映的行政当局意见外，还应当指出，审计委员会观察到的供应商主数据变更差错的情况，是因为对供应商的电汇一开始被拒绝，因此需要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请求同一供应商提供新的银行信息。这一请求和随后的答复最初未通过采购司传递，于是出现了沟通不畅。目前规定，特派团和服务中心分别仅限采购司和出纳处工作人员有更新银行数据的权限。

16. 已开发一个旨在加强“团结”系统内部控制的流程，一名出纳员输入供应商的银行账户数据后，须经拥有核准权的另一名出纳员核准，才能在系统中保存该数据。

17. 在第 4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提供便利，允许服务中心和特派团的所有必要用户对“团结”系统中的供应商关系管理数据库进行只读访问。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

执行情况：已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不适用

18. 2018 年 1 月记录了一项变更请求，内容是创建供应关系管理只读权限。这项请求已获得变更事务委员会的批准，目前正在执行中。

19. 在第 5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加强“团结”系统中的银行账户管理，确保财政年度末的实际余额反映在总分类账中，并减少对账差异。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三季度

20. 除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54 段中反映的意见外，行政当局将加紧努力，按会计手册所列操作程序，及时上传银行报表并结清调整项目。外勤支助部同样指出，外地特派团必须及时核对可能存在的银行账户现金差额。

21. 在第 5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各特派团改进第 1 组承付款的报告工作，尤其是对数额较大的承付款进行有针对性的审查。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和管理事务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二季度

22. 除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60 段中反映的特派团意见外，行政当局报告称，检查第 1 组和第 2 组承付款的有效性已经纳入年终结算工作，而且此类活动并不仅限于年终期间。各特派团的预算和财务科全年都积极参与财政资源管理。与此同时，行政当局继续为特派团的财务和预算干事提供指导，并请他们查明承付款的分组情况。

23. 在第 74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着手对工作人员进行所需预算与“团结”系统中的开支匹配的指导和培训。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三季度

24.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75 段。为了使预算编制工作对维持和平特派团工作人员更加简单直观，行政当局认为需要在特派团组织更多培训。行政当局打算增加对外地特派团官员的能力建设培训，包括面向独立会计单位工作人员的培训。行政当局预计，随着独立会计单位工作人员更熟练地管理分配到其成本中心的资源，这方面的工作会有进一步改善。

25. 在第 7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各特派团就实质性的资源调拨编制季报。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三季度

26.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78 段。

27. 在第 8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定，把福利和娱乐委员会全面并入财务报表或者与之完全脱离，并采取相应的行动。不论作何决定，行政当局都需要确定，迄今在“团结”系统上不受控制地发布福利委员会的交易是否导致了未计负债，以及联合国的预算资源是否被用于支付福利活动。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二季度

28. 除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89 段中反映的评论意见外，行政当局决心结清与福利和娱乐委员会有关的所有余额，并且不再在委员会账目中记录与这些委员会有关的任何进一步交易。此外，行政当局将要求特派团在结清之前收回预算支出(如有)。

29. 在第 88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修订与福利和娱乐委员会有关的政策和标准作业程序，并在工作计划、合规报告、现金管理和收入监测方面发布明确的指导。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二季度

30. 行政当局承认审计委员会的看法，即“团结”系统中对与福利委员会活动有关的会计分录的处理不一致，可能影响到了外地特派团的财务报表。虽然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可以评估福利委员会的工作安排，但他们也认识到管理事务部有责任发布会计政策，以在全秘书处范围内和各特派团中执行。行政当局将评估福利委员会的政策和工作安排，并将相应采取适当行动。其他评论意见反映在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89 段所载的行政当局对审计委员会建议的回复中。

31. 在第 9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为所有战略空中业务制定总预算，并考虑将所有区域空中业务和空中部队调动纳入其中。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持续

32. 除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00 段至 102 段反映的评论意见外，行政当局指出，这项建议的落实还可能取决于东道国政府是否愿意继续准许来自其他特派团的共用飞机入境并及时给予外交待遇。此外，虽然根据大会批款框架的要求，每个外地特派团的经费继续严格分开划拨，但各外地特派团的所有飞机租赁安排、使用和费用目前由外勤支助部的一个实体负责统一管理和监督。

33. 为包括区域空中业务和部队调动在内的所有战略空中业务制定总预算的建议需要立法机关审议和通过。然而在目前的核定预算框架内，行政当局可以审查拨款安排并利用“团结”系统的功能核算项目费用或回收费用，以形成集中预算，继而确定各特派团的费用分摊数额。此外需在“团结”项目扩展二期的背景下审查空中业务的预算编制流程。

34. 在第 10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考虑在全球和区域两级引入飞机协调中央机制，以使维和特派团和特别政治任务之间以最有效和最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共用商用和军用飞机。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政治事务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18 年第四季度

35. 除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04 段中反映的行政当局意见外，行政当局还指出，联合国的机队大部分属于战术性质，且按任务和能力来看以面向当地行动的居多。考虑到进驻和撤离所涉及的长途飞行，这类资源的过度共享可能导致低效。经秘书长倡议，已确定共用商务专机和区域专机的机会。此外，行政当局计划在今后使用备用合同，因为这类合同可确保充分的能力共享，且可根据需要随时提供。但应指出，如果使用量达到一定水平，备用模式就不再具有成本效益，而应改用长期专门包租模式。外勤支助部的战略空中业务中心负责协调战略飞行，从 2018 年 2 月起还将负责调度科的宽体喷气机业务。一些特派团的拟议预算已经反映出一定程度的航空资产共享。除此之外，还确定了具体的战略航空资产，这些资产若由一个战略实体(而不是仅仅由某一特派团)管理和控制，将能够提供更好的服务。资产包括商务专机和区域专机，以及一架将以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为基地的战术军用飞机，这架飞机将由区域内各特派团共用，以支持区域和货运业务。宽体飞机合同将于 2018 年底到期，届时新的投标征求书将考虑利用待命飞机，以支持特遣队人员的战略调动和当地需求。

36. 在第 113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维持和平行动部和政治事务部负责在预算范围内确定并及时更新各特派团目前的飞机需求, 并请各特派团在与外勤支助部密切合作的基础上起草空中业务构想。空中业务构想应包括商用和军用飞机以及无人机系统, 并以特派团构想、特派团支助构想以及军事和警察行动构想为基础。由上述空中业务构想衍生出来的部队单位要求说明应符合现实, 并与这一规模的航空军事单位的能力对接。外勤支助部应参与部队单位要求说明的编制工作。

负责部门: 维持和平行动部、外勤支助部和政治事务部

执行情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三季度

37. 除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14 段所载的行政当局意见外,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同意并将执行这项建议, 但有一项谅解, 即飞机需求将通过各特派团拟定并经各部门共同审议的综合空中业务构想确定, 以确保符合特派团任务、特派团构想和行动以及军事和警务构想。各特派团负责制定相关计划和预算, 并确保更新后的飞机需求保持在预算范围内, 外勤支助部负责持续监督。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将确保部队单位要求说明符合现实并与空中业务构想保持一致。

38. 在第 119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考虑委托战略空中业务中心负责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和特别政治任务的战略空中业务的协调和任务分配工作。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三季度

39.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 包括对根本原因的说明, 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20 段。

40. 在第 121 段中,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行政当局考虑由战略空中业务中心负责运输和调度综合控制中心的空中业务部分, 由其指挥和控制区域特派团的商用和军用飞机。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三季度

41.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22 段。

42. 在第 127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维持和平行动部与各特派团开展协作, 确定哪些固定翼和旋翼军用飞机可以由商用飞机替代, 前提是替代的成本较低, 并且不会对安全安保产生不利影响。

负责部门: 维持和平行动部、外勤支助部和管理事务部

执行情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43. 除审计委员会第 128 段中反映的行政当局意见外, 各特派团已酌情执行以商用飞机替代军用飞机的建议。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联海司法支助团)证实, 2017 年 4 月至 9 月期间, 协助通知书下用于支持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的 2 架 UH-1H 和 3 架 MI-17 旋翼飞机由 2 架 MI-8 型商用直升机替代。目前的 2 架直升机因专门用于支持警察行动, 均有业务限制/制约。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也告知称, 已与联合国总部共同决定, 以 2 架商用固定翼飞机(1 架 ATR-72 和 1 架 L-382)替代 2 架军用中型固定翼飞机(1 架 CASA295 和 1 架 C-130)。预计将会加紧努力查明可由商用飞机取代的军用飞机, 商用飞机对本组织的成本效益要高得多。

44. 在第 132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制定主要业绩指标, 以反映使用商用和军用飞机(包括无人机系统)的效率和成本效益。指标还应涵盖所有费用, 包括空中业务涉及的协助通知书、谅解备忘录及所有其他费用。谅解备忘录的费用应列入特遣队所属装备股的主要业绩指标。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45.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33 段。

46. 在第 139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发布涵盖协助通知书全过程和相关军用飞机谅解备忘录的准则。准则应列出维持和平行动部、外勤支助部、采购司和总部合同委员会的各自作用。准则应指定一个负责并接受问责的流程所有人, 规范对派遣国的竞争性遴选以及《参加维和特派团部队/警察派遣国特遣队所属装备偿还与管制政策和程序手册》所载偿还率或固定费用的计算方式。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管理事务部

执行情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持续

47. 行政当局采用维和能力准备系统，部队派遣国可在系统中以特定格式登记提供军事单位/人员、船只和飞机的承诺。目前正在开展工作，以在准备系统的各个级别设置标准。就协助通知书的程序而言，已成立一个由中央支助事务厅助理秘书长主持的工作组，其成员包括采购司、外勤支助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总部合同委员会的代表。工作组负责审查与协助通知书的适用、程序、价格、谈判和不同利益攸关方之间责任分配有关的问题。

48. 在第 14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在“团结”系统中执行协助通知书流程。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已执行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不适用

49. 已在“团结”系统中执行协助通知书相关服务系统流程，用于创建承付款(订购单)、接收服务、支付款项。流程得到专门交易特征和安全作用的支持。外勤支助部和管理事务部中央支助事务厅将审查并确定需要考虑的额外流程步骤，以分析是否可以将这些步骤纳入标准化的“团结”系统解决办法。在“团结”系统不断优化的背景下，同时根据 2008 年秘书长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报告(A/62/510/Rev.1)第 22(c)段的要求，将通过“申请变更”流程，管理此类意见的提交。

50. 在第 144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分析经安全理事会任务授权的非联合国旅客所需资源。计算总体空运能力需求时，不符合条件的非联合国旅客不得加以考虑。

负责部门：维持和平行动部、外勤支助部和管理事务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18 年第四季度

51.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45 段。此外，外勤支助部确认，外地特派团预算编制期间，各特派团航空资产所需资源总额根据使用情况趋势分析确定，该分析不包含非联合国旅客。行政当局将继续监测这一所需资源。

52. 在第 151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将协助通知书中的战略性空运偿还率限制为宽体飞机长期包租名义费率。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三季度

53.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52 段。

54. 在第 15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在签订短期合同或协助通知书前，提高备用宽体飞机使用率。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二季度

55.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54 段。

56. 在第 155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考虑在后续长期包机合同中增加飞行时数，并继续租赁第二架宽体飞机。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18 年第四季度

57.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56 段。此外，即将于 2018 年 2 月确定的宽体飞机工作说明书将启动征求建议书招标工作，取代即将于 2018 年 10 月到期的现有合同。

58. 在第 15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考虑将来与世界粮食计划署合作，开展空中业务。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二季度

59.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60 段。

60. 在第 168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任命足够级别的工作人员，监督并确保执行内部审查建议，即使建议涉及两个部门。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和维持和平时行动部

执行状况：已执行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不适用

61. 行政当局认为，根据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69 段所载评论意见，这项建议已执行。

62. 在第 174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按照合理的时间表进行规划, 实施充分的控制机制, 确保评估过程遵守核定的供应商选择计划。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63.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75 段。此外, 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联索支助办)报告, 根据其新的特派团结构, 需要在供应链业绩管理科设立业务情报股, 改进控制机制。业务情报股将负责定期监测供应链主要业绩指标, 包括监测指标周期时间。

64. 在第 178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开展与联索支助办的联络工作, 加强与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的协调工作, 确保分析医务科采购需求时, 明确两个特派团的年度医疗需求并予以适当考虑。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已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65. 正如先前告知审计委员会, 联索支助办已设立综合医务处, 负责协调一切医疗后勤活动, 为非索特派团提供医疗支援, 包括(a) 查明医疗用品和服务需求; (b) 处理请购单; (c) 从摩加迪沙向各区派发物品; (d) 监测医疗用品消耗情况; (e) 分析消耗情况历史数据, 进行采购规划。联索支助办医务长和非索特派团部队医务主任每月与非索特派团各区医务干事联合举行电话会议和视频会议, 讨论医疗支援改善方式。联索支助办还采取其他措施, 改进采购规划和合同管理。这些措施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79 段行政当局对委员会建议的答复中。

66. 在第 179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查明流程所有人, 加强内部控制, 实施采购规划和合同管理问责制, 最大限度地减少采购过程中的错误, 确保及时交付医疗用品。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已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不适用

67.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80 段。此外, 联索支助办已采取下列措施, 最大限度地减少采购过程中的错误: (a) 医务助理与购置规划股共同编制采购请求(购物车)和订购单, 确保采用正确规格; (b) 购置规划股提供物资

清单，由综合医务处对照库存数量审核批准后，启动采购流程；(c) 供应链规划科清点库存，并负责集中申购；(d) 在分析消耗数据的基础上加强需求规划，提交购物车时，审查所有与计划不符的情况，避免不必要的采购；(e) 每月与采购科举行会议，监测进展情况。

68. 此外，与供应商开展讨论，在提交采购请求的购物车前确认物品构成、数量和交付时间。联索支助办将确保供应商遵守订购单中列明的交货时间表。

69. 在第 188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秘书处制订明确、简单、透明的制度，向维持和平特派团授权，确保责任与问责相统一。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执行中

70.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89 段。

71. 在第 19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秘书处在“团结”系统中执行授权制度。同时，将批准决定的相关文件上传“团结”系统。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执行中

72.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93 段。

73. 在第 201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和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明确界定彼此关系以及中心与客户特派团的关系，修订简化授权并更新相关协定。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和管理事务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三季度

74. 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报告，正与中心客户特派团代表组成的工作组(将在即将举行的用户委员会会议上设立)一道，审查服务级别协议，包括审查共享服务审查提出的建议。

75. 在第 208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与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共同审查主要业绩指标的目标，重新界定指标，以便提供富有实效的管理工具。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76. 正如先前告知会审计委员会，咨询公司审查了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的现有主要业绩指标，着重指出了挑战和可能的解决办法，包括制定服务中心、客户特派团和外勤支助部之间的服务级别协议。目前，服务中心正根据共享服务审查的建议，审查其主要业绩指标。修订后的主要业绩指标，以及建议适用客户特派团和联合国总部的指标，将在 2018 年第一季度即将召开的治理会议上讨论。此外，全球服务提供模式的部署有助于在所有服务中心引入全球主要业绩指标框架。

77. 在第 215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与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一起，衡量中心的工作量，将实际工作量作为可扩缩模型的基础。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和管理事务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四季度

78. 外勤支助部同意，应准确衡量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工作量，用于修订可扩缩模型，使其准确反映服务中心履行职能所需资源。然而，过去制定可扩缩模型受到以下因素的影响：(a) 新的“团结”系统的执行背景不断变化，尚未停止；(b) 缺乏基准和对工作量的衡量，原因是各系统和流程混用(旧系统和“团结”系统混用)；(c) 缺乏中心实际工作量方面的一致数据。制定可扩缩模型使用的是当时的可用数据。在此期间，“团结”系统中中心相关工作的执行即将全面完成，同时开始收集工作量统计数据，以便建立新模型。可扩缩模型以及由中心开发的员工队伍规划模型草案由负责共享服务审查的咨询公司审查。外勤支助部和中心同意咨询公司所作的总建议，将据此修正可扩缩模型。

79. 行政当局同意，应完善可扩缩模型，将大会第 70/289 和 71/293 号决议核可的运输和调度综合控制中心、区域信息和通信技术处以及效率增益纳入其中。

80. 在第 22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分析到岸费用以及供应商交付主要类型货物相关义务的影响，并就如何确定交货条件/国际商业术语制订招标准则，实现最高性价比，同时无论运费包含在货物价格内还是另立合同，都要考虑包含运费在内的货物总费用。

负责部门： 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四季度

81.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第 224 和 225 段,正在积极执行这项建议。

82. 在第 22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就在“团结”系统中记录货运服务代理费用和协议条款并将上述费用和采购物资挂钩提供明确指导意见。

负责部门: 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四季度

83.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230 和 231 段。

84. 在第 234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采购司与外勤支助部协作,启动全球货物转运服务系统合同招标工作。

负责部门: 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三季度

85.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235 段。此外,行政当局正在制订最终的工作说明书,以便启动全球货物转运系统合同的征求建议书招标工作。

86. 在第 24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采购司和外勤支助部分析空中包机服务招标方式转变进展有限的原因,制定战略落实这一转变。

负责部门: 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四季度

87.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243 和 244 段。此外,将酌情研究以投标征求书取代征求建议书的可能性。

88. 在第 25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采购司与外勤支助部和各特派团协作,审查区域采购办公室的作用和治理结构,明确界定作用和职责,避免结构重复。

负责部门: 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四季度

89.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258 段。考虑到供应链管理和全球服务交付等近期举措，管理事务部将联合外勤支助部开展审计委员会建议的审查工作。

90. 在第 266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拟定特派团特定科室所需人员编制确定方法并进行测试，确保各特派团均采取客观办法，以支持特派团规划，促进预算流程。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和管理事务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91.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267 段。

92. 在第 27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人事司改进其在员额管理方面的支助和监测作用，特别是要确保数据准确、人员借调不妨碍各科/股履行职能、从人力资源的角度监测员额空缺。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和管理事务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9 年第二季度

93.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274 段。此外，行政当局长期监测组织结构和相关人员配置表，协助特派团按照核定预算文件调节差额，并确保必要变动在“团结”系统中得到反映。鉴于“团结”系统所需的详细程度，行政当局工作人员已与特派团和外勤支助部外勤人事司对口人员广泛接触，以确定最终的人员配置表。

94. 在第 28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人事司就哪些决定和文件应保留在公务身份档案中，哪些应保留在工作档案中，为人力资源工作人员提供咨询，同时考虑处理、管理维持和平人员方面的职责分工。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和管理事务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四季度

95. 行政部门的评论意见载于统计委员会报告第 281 和 282 段。此外，人事记录股对人事记录管理进行详细规划后，于 2015 年在联合文件平台中实施了人力资源厅模块。联合文件平台属企业级内容管理系统，具有安全存储库的作用。平台由信息和通信技术厅定制，旨在满足当前的记录保存需要。人事记录股期待与“团

结”系统和 Inspira 团队合作，提取这些应用程序创建的数字化内容，并直接储存在相应的联合文件公务身份档案储存库中，从而尽可能减少实物文件的扫描需求。人事记录股愿与外勤支助部共享经验和已发现的解决办法，并与管理事务部其他各厅共同协作。此外，管理事务部将修订记录保存方面的现行行政指示。

96. 在第 291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人事司就临时派任使用、费用分配以及监测的标准向各特派团和服务中心提供明确的指导意见。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和管理事务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二季度

97. 正如先前告知审计委员会，外勤人事司已与特派团共享临时派任指导意见，落实了特派团与服务中心间的临时派任建议。

98. 在第 301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落实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竞争性甄选程序所需工具，并按照行政指示 ST/AI/2013/4 为特派团提供充分指导。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执行中

99.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299 和 302 段。此外，行政当局希望补充指出，2015 年以来，已通过 Inspira 上的一个模块试点发布职位空缺通知，竞争性甄选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这一模块还将提供给外地特派团进行试点。

100. 在第 308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与各特派团和服务中心一道，审查预购政策，评估如何在维持和平行动差旅方面实现最佳价格。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执行中

101. 行政当局在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304 段中指出，一些特派团和服务中心分析了部分现有数据，表示可以改进购票政策和方法，实现更优价格。鉴于预购机票仍然是整个行业的最佳做法，且大多数差旅较多的组织继续维持此类政策，欢迎维持和平部/外勤支助部在这方面提供更多详细分析，以供审议。此外，行政当局还提供了相关信息，并鼓励所有差旅处理办公室通过其订约旅行社实施机票监测技术。旅行社在出票后跟踪票价，一旦起飞前票价进一步下降，则将结余返还本组织。这一举措有望应对此类情况，目前正通过联合国秘书处的订约旅行社在秘

书处加以部署。还需指出的是，联合检查组在其最近的审查(JIU/REP/2017/3)中评估了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相关空中旅行政策、规则和做法，以提高旅行管理做法的效率和实效；加强旅行审批经理问责制和透明度；促进和扩大机构间协作；查明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促进联合国系统统一做法。

102. 在第 316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分析如何进一步对接旅行规则及其在“团结”系统中的实施，同时考虑明确问责的需要。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执行中

103.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313、314 和 317 段。

104. 在第 321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进一步简化“团结”系统旅行模块，建议由“团结”系统发现或防止重复旅行申请，避免由数据处理干事进行人工检查。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二季度

105. 简化后的旅行模块界面预计于 2018 年第一季度末部署。在“重复旅行申请”录入方面，考虑到工作人员可能要进行更长时间的旅行，例如三个月临时派任，也可能被要求在同一任务时间总框架内进行旅行，“团结”系统旅行解决方案的设计允许在同一期间内提交多个旅行申请。因此，行政当局不打算在这方面改进系统。

106. 在第 33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团结”系统中强制规定对迟交的申请予以标准化说明，以便分析迟交原因。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二季度

107.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确认，已重新传播旅行申请政策，并已告知有关各方在强制程序方面的责任。联海司法支助团也正在编写情况通报，提醒所有工作人员和非工作人员必须遵守差旅政策。

108. 标准化的理由说明守则预计于 2018 年第一季度末部署。根据“团结”系统现行设计，任何距离计划旅行开始日期不足 21 天创建的旅行申请，都必须填写

该内容。审批过程中如发生其他延迟情况，将通过业务情报系统进行合规报告，予以事后反映。

109. 在第 344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制定供应链管理路线图，明确界定其作用和责任以及全球服务中心和各特派团在相关阶段的作用和责任。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四季度

110.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345 段。

111. 在第 35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与各特派团一道，分析行车监督记录仪数据和报告数据不准原因，审查提供其他系统(特别是电子燃料管理系统)接口的效益和费用。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三季度

112.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包括行车监督记录仪管理问题的根本原因，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351 和 354 段。

113. 在第 36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审查以下事项：征求建议书确定的所需资源、针对现行行车监督记录仪缺陷所开展的试点成果，以及特派团和外勤部的需求。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三季度

114.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359 和 361 段。此外，鉴于车队规模涉及各外地特派团和各相关预算所需经费，新的燃料管理和车辆跟踪系统预计需要数年才能推出。

115. 在第 36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联索支助办分析燃料消耗报告，执行适当的消耗水平。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116. 正如先前告知审计委员会，为落实燃料控制问责和燃料消耗报告制度，联索支助办采取了下列补救行动，实行了下列控制机制：(a) 在摩加迪沙国际机场发电站引入燃料推动数量机制和燃料交付观察员控制措施，使燃料月消耗由 170 万公升降至大约 64 万公升；(b) 2017 年 9 月执行汽包控制、费用回收措施和回收利用项目；(c) 部署了企业反馈管理系统，以便提取数据，分析联合国所属车辆行驶距离和燃料消耗模式；(d) 2017 年 11 月在整个行动区启动燃料推动数量机制，该机制根据提供给燃料股的设备清单，估算燃料消耗量和发放量；(e) 引入程序，要求联索支助办基础设施设计和实施科通过其订约人提供行动区内发动机负荷数据；(f) 使用特遣队所属装备数据库提取行驶距离等车辆业绩数据，推算各特派团燃料消耗估值和最大发放量估值；(g) 使用微软电力业务情报软件许可证，支持巩固与联索支助办燃料消耗设备和业务有关的所有燃料费用参数和消耗参数。将于 2018 年第一季度发布业务情报模板，向利益攸关方和联索支助办管理层提供月度燃料业务业绩报告。

117. 在第 368 段中，审计委员会还建议联索支助办在发电站所有发电机上安装防破坏燃料箱，同时安装必要的燃料安全和控制设备。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已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118. 行政部门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364 和 369 段。此外，联索支助办确认已在 11 个发电站安装了防破坏燃料箱，委托在 6 个发电站安装燃料箱。另外，已委托安装 19 个防破坏燃料箱，将于 2018 年第一季度在 10 个发电站安装。

119. 在第 37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加强独立会计单位之间的协调，根据标准作业程序要求，密切跟踪和调查车辆燃料过耗问题，审查并利用行车监督记录仪数据改进燃料管理。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已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120. 根据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374 段所载评论意见，行政当局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121. 在第 38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确定全特派团办法，减少数据分类错误，改进电子燃料管理系统数据质量。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和管理事务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四季度

122.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388 段。此外，外勤支助部将在管理事务部的协助下分析现有设备分类，特别是“其他”类别，以及该分类方式对燃料消耗量评估的影响。外勤支助部将根据分析结果，酌情落实修改数据分类，确保设备分类完整性，完善燃料消耗分析。随后，外勤支助部将进一步分析各特派团的整体数据质量，包括分析长期数据维护。

123. 另外还指出，此处讨论的是数据质量问题。在这方面，维持和平特派团必须确保对燃料设备进行正确分类，确保所有燃料交易录入系统。这一原则同样适用于“团结”系统、Inspira、iNeed 等其他任何信息技术系统。

124. 在第 39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发布承保额度指导意见，特别是就燃料供应相关合同提出指导意见。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三季度

125.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393 段。此外，行政当局将制定燃料合同承保指导意见。

126. 在第 408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将“团结”系统供应链解决方案中遗留的缺陷作为高度优先事项予以解决。包括提供一切必要的报告，清理“团结”系统材料和服务主目录。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和管理事务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三季度

127.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409 段。上述额外业务情况报告已完成。第 409 段中的详细行动将解决上述缺陷，因此从技术角度来看，“团结”系统供应链解决方案无需变动。

128. 在第 41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提醒各特派团完成必要的信通技术培训，审查、测试、执行和更新所有规定的信息通信技术计划。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129.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设立了包括强制性培训在内的电子文件管理框架部署时间表，已发给各维持和平特派团。专门安排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定于 2018 年上半年参加框架部署。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确认，已在齐奥尼营地开展安全意识培训，已执行安全事故应急计划。观察员部队还结合 Windows 10 迁移项目，研究标准数据加密解决方案。联索支助办报告，灾后恢复计划修订周期结束前部分服务提供者发生变动。为了遵守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发布的指导意见，联索支助办灾后恢复计划每半年更新一次。最近一次更新反映了新的服务提供者及其服务类型。

130. 正如管理事务部信息和通信技术厅指出，应急政策高级小组制定信通技术系统标准和应用程序标准，支持具有时间敏感性的主要业务职能，为此类系统建立恢复时间目标和恢复点目标。如果无法通过替代方式履行具有时间敏感性的业务职能，则需要为支持这些职能的系统 and 应用程序提供先进的灾后恢复机制。鉴于需要进行大量投资才能在各类灾害情形下实现高水平的抗灾能力，决定尽可能限制此类系统数量，并尽可能依靠集中管理的企业解决方案支持上述职能。所有其他信通技术系统应辅以较低水平的抗灾能力，以便更经济地实现恢复目标。此类基本灾后恢复机制包括定期备份系统和数据，同时具备必要时恢复数据、重建系统的能力。

131. 维持和平特派团预计将维持基本灾后恢复能力，并与集中托管的企业系统保持高度抗灾连通性，支持具有时间敏感性的主要业务职能的应用程序在当地托管的情形除外。

132. 在 426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和联阿安全部队根据现有的“团结”系统安全准入程序，审查经“团结”系统批准的职能，去除不符合要求的职能，建立定期审查程序，确保所有职能与职务说明相称，不存在互相矛盾，确保及时终止离职工作人员的权利。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和管理事务部

执行状况： 已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133.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427 段。此外，联阿安全部队确认其地理空间信通技术处服务台正在定期完善“团结”系统用户准入开通程序。外地支助套件已请求“团结”系统安全联络干事移除离职工作人员的职能，该部

队已删除所有离职工作人员在“团结”系统中的职能。联刚稳定团也确认执行了此项建议，为此关闭了“团结”系统中违反职责分工安全原则的已批准职能。

134. 在第 43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提醒各特派团，它们有责任预防土壤污染，包括联阿安全部队确保妥善处置一般废物和危险废物，联海稳定团的后续特派团遵守快速环境和气候技术援助机制项目报告中的各项规定。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19 年第二季度

135. 除了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433 段所载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外勤支助部并说明，在特派团清理结束期间，需要处置的废物数量增加，而财产处置股和环境合规股等关键部门的工作人员人数保持不变，因此造成废物的临时堆积。针对这项建议，将在营地一级任命军事环境和废物管理协调人，促进包括废物管理在内的环境问题的沟通。联阿安全部队努力寻找处理废物处置场地问题的适当办法，已决定在阿卜耶伊总部大院内建造一个固体废物回收/处置区，并决定：(a) 在特派团驻地按成分分类；(b) 在特派团场地焚烧有机垃圾和受污染的有机垃圾；(c) 将可回收物资运送至阿卜耶伊总部进行粉碎、封装等处理。此外，该特派团正在征聘一名环境事务干事。

136. 联海司法支助团确认，联海稳定团在清理结束之前已经执行快速环境和气候技术援助机制项目报告提出的所有建议。由于支助团及时采取行动：(a) 财产处置场地没有堆积有害废物；(b) 改善内务管理，确保适当储存有害物资；(c) 在戈纳伊夫移交海地政府之前已该地点的废金属已经处置完毕；(d) 环境合规股在移交前对支助团各驻地进行了检查。

137. 2017 年 9 月，快速环境和气候技术援助机制项目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一份备忘录，确认该特派团遵守了向其提出的所有建议。

138. 在第 44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行政规定得到遵守。为此，观察员部队需任命一名环境事务干事，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联利特派团)每季度举行环境委员会会议，联索支助办确定角色和报告要求。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和维持和平行动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三季度

139. 除了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442 段所载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为了支持观察员部队执行外勤支助部的环境战略以及维持和平行动部/外勤支助部的环境政策，在没有环境干事的情况下，2017 年 6 月 12 日至 22 日在该特派团部署了快速环境

和气候技术援助机制的环境管理系统专家，出具了一份环境评估报告，并为所有维和特派团起草了环境行动计划草案。

140. 针对环境活动的作用和报告要求，联索支助办制作了所有部门重大环境影响活动报告模板。联索支助团的报告章节将编入一份综合环境报告，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联索援助团团长主持的季度环境管理会议将据此向所有利益攸关方通报情况。此外，联索支助办确认正在更新环境政策以准确反映当前的组织结构，新政策将于 2018 年第一季度公布。

141. 关于环境委员会季度会议，联利特派团证实，其环境委员会(联利特派团“绿色工作组”)已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和 2017 年 12 月 13 日举行了两次会议。

142. 在第 44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使用可再生能源以实现环境目标，并建议编写一份行动计划，以便及时为没有电表的发电机安装电表，确保所有光伏系统运行，并定期监测其发电量。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19 年第二季度

143.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448 和 449 段。行政当局希望说明，维持和平特派团历来严重依赖柴油发电机的使用，因此需要一些时间和努力才能改变这种情况，打造机械人员的技术能力，从而支持可再生能源生产系统的安装和运行。2017 年以前，《参加维和特派团部队/警察派遣国特遣队所属装备偿还与管制政策和程序手册》所列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根本没有提及使用可再生能源的可能性。因此，几乎所有特遣队都只部署了柴油发电机。2017 年版《特遣队所属装备手册》提到，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可部署可再生能源系统并因此获得费用偿还。

144. 在第 454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各特派团处置过期药品，并确保各特派团随时有充足的现成疫苗库存。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已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不适用

145. 各特派团已根据该建议采取行动，处置过期药物、拥有充足疫苗库存。联索支助办确认，已经在所有区总部安装用于处置过期医疗物品的焚化炉，非索特派团组织医务人员进行了使用培训。行政当局还向非索特派团提供药物管理标准作业程序。在维持充足的疫苗库存方面，联利特派团确认，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特派团有 240 名工作人员(文职人员的 47%)接种了疫苗。目前，疫苗库存充

足，有 144 剂，由联利特派团保管，用于满足任何增援需求。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确认，它要求承包商提供处置和销毁证明，并在 2017 年 10 月 25 日收到证明。2018 年 1 月，联塞部队订立了一个新的废物管理合同，条款涵盖所有涉及医疗用品处置的要求。联海司法支助团的医务部门制定了过期药品和医疗用品处置程序，包括维持库存和监测这类物资存量的程序，并制定了每月确定和分类过期药品以进行焚烧处置的方法，包括发放处置证书。

146. 在第 459 段中，审计委员会强烈建议行政当局要求联阿安全部队建立伤员后送/医疗后送能力，以便应对下午 5 时至凌晨 6 时之间的紧急情况。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和维持和平行动部

执行情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三季度

147. 行政当局要说明的是，有时即使可以使用拥有夜间飞行能力的飞机和机组人员，但由于天气、安全局势或简易机场(着陆区)条件等其他高危风险，仍然无法进行夜间飞行。各特派团还需要东道国政府迅速解除管制，包括夜间培训和技能达标方面的管制。为了提供可以全天候进出所有相关地点的航空资产，并提供搜索救援/航空医疗后送支助，有必要配备具备充分夜视能力的飞机和机组人员以及按照有关部队单位要求说明组建的军事单位。否则，就需要增加支出，外包一架现成的商用飞机，全天候提供搜索救援/航空医疗后送，并更新和调整行动构想和部队单位要求说明。正如先前知会审计委员会的那样，联阿安全部队一直在解决夜间飞行和巡逻要求，以增强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的能力、人力和效率。夜间飞行能力的要求涉及航空科、医务科和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多个部门。还应当指出，秘书长提高联合国航空效率和成本效益倡议工作组已注意到这一缺陷，并将以维持和平行动部将通过减少军用飞机实现的节余用于提供更有效的全天候商业空中医疗救护支持。

148. 在第 46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未来清理结束的特派团、从清理结束特派团接收工作人员的特派团以及必要时的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设法事先商定一份转让知识所需关键工作人员名单以及其离开清理结束特派团的时间表。

负责部门：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149. 行政当局聘请了一名咨询人，协助修订《清理结束手册》。经修订的手册将纳入相关准则，指示特派团支助事务主管和主任在安全理事会通过最后一次延长任务期限的决议后随即开展员工队伍的规划工作一旦，供。这将促进正在清理结束的特派团开展工作，确定这些必须配备充足人手及时完成清理结束任务的部门

的预计空缺率，并考虑是否有后续特派团和现成预算。此外，2017 年 8 月，在汲取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科行动)清理结束和其他近期活动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启动了一个清理结束培训方案。外勤支助部与放行和接收工作人员的特派团达成协议，在可能的情况下，谈判放行剩余国际工作人员的日期，他们正在清理结束特派团履行所需的关键职能，适合担任这些特派团之外的空缺职位，而且可以受益于行政指示 ST/AI/2010/3 第 11 节给予主管外勤支助副秘书长长的横向改派授权。该协议使这些特派团在最后关闭之前，或至少在获得具体支助和完成知识转让之前，维持关键工作人员的数目。此外，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报告称，它已经在其与联利特派团的互动中执行了这项建议。联利特派团的缩编和清理结束工作目前正在进行，其工作人员裁减计划考虑到了恩德培服务中心的行动。意大利布林迪西全球服务中心已向联利特派团派遣小组，确保知识有效转让。

150. 行政当局认识到，需要尽早为结束特派团统筹开展过渡规划，处理清理结束的业务，进行财务结束核算，包括行政当局必须向大会报告的资产处置。联科行动需快速处理结束活动相关事项，包括人员离职，但规定的清理结束时间较短，因此造成行政工作强度很大。相反，明确的财务结束核算需要在结束后有一段相对稳定的时间，以便有目的地进行检查、对账、跟进并解决未决事项。从理论上讲，这项工作基本不需要在任何具体地点开展。但是，经验表明，经验丰富、长期了解特派团当地情况的工作人员实地处理这项工作效率最高、成效最大。

151. 参与清理结束和财务结束核算的秘书处部门(包括外勤支助部、区域服务中心、管理事务部团队)的作用应得到明确界定。为了确保在实地以及与总部部门和相关服务中心开展适当的清理结束流程和协调清理结束活动，行政当局需要审查每个地点负责知识转让的主要人员配置需求，并在结束日期后完成余留工作，规避财务负债风险，并全面完成财务和行政管理报告的最后步骤。

152. 在第 464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考虑在清理结束日期之后继续留用工作人员，直至完成余留工作。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执行中

153. 管理事务部起草了部门重组及其对工作人员影响的全组织人力资源裁减政策，尚待最后定稿。外勤支助部建议在该政策中列入对清理结束实体的具体指导意见。

154. 在第 46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在今后的清理结束工作中让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在较早阶段提供协助。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155. 行政当局已经执行审计委员会关于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应在今后的清理结束工作中尽早提供协助的建议。在清理结束日期之前六个月，向联利特派团和服务中心为联利特派团清理结束工作发出了详细的行政指示。尽管行政指示在 2017 年 12 月才发布，但联合国总部、布林迪西全球服务中心、联利特派团和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的工作人员已就联利特派团顺利结束所需开展的工作(缩减资产、遣返和清理活动)进行了一系列规划讨论。外勤支助部、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和客户特派团的代表将在客户委员会 2018 年各次会议上，讨论组建财务和人力资源管理清算专家团队的要求，以便向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指导委员会提供反馈。

156. 在第 47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在实际关闭前至少 9 个月开始进行清理结束前活动。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157. 除了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474 段的评论意见，行政当局还希望说明，维持和平行动部/外勤支助部就联科行动和联海稳定团清理结束所开展的行动后审查和过渡项目强调指出，必须安全理事会必须提出明确的停止行动日期。文职和军警人员必须交回所有联合国资产，撤空联合国营地和军事基地，清理结束小组才能全面开展特派团的结束工作。考虑到特派团的足迹和征得东道国同意的必要性，特派团的清理结束工作应在停止行动日期之后至少持续三个月。如果仓促结束，清理结束小组将不得不处理大量的剩余清理结束活动并可能出现环境问题。就联海稳定团这个大型特派团而言，安全理事会 2017 年 4 月 13 日通过第 [2350\(2017\)](#) 号决议，指示特派团至迟在 2017 年 10 月 15 日逐步缩编和撤出，因此实地清理结束小组只有五个半月的时间来完成这项工作。外勤支助部将在客户委员会会议上，与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及其客户特派团讨论组建财务和人力资源管理清算专家团队的要求。

158. 在第 47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正在关闭和缩编的特派团遵循最佳做法，在移交场地时尽可能减少环境足迹。

负责部门：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159.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480 和 481 段。

160. 在第 48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在《清理结束手册》订正版中纳入“清理结束特派团场地环境合格和移交准则”，以确保特派团在清理结束或缩编过程中采用标准化的移交证明。

负责部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二季度

161.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490 段。

162. 在第 49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与中非稳定团一道分析预制建筑物的使用情况，避免特遣队在帐篷中住宿。

负责部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18 年第四季度

163.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498 段。

164. 在第 50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与联阿安全部队联系，要求苏丹政府允许使用阿同尼机场。

负责部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执行中

165. 联阿安全部队继续就这一问题与东道国当局联系。在这方面，安全理事会第 [2386\(2017\)](#) 号决议第 24 段还促请苏丹政府和南苏丹政府全力支持联合国，包括协助在任务区安排设置营地、建造基础设施(包括阿同尼机场)和批准飞行。特派团将与行政当局协调，继续与苏丹政府接触，以解决阿同尼简易机场的使用问题。

166. 在第 51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在全球一级采取行动，防止因为有人在“团结”系统休假时间数据上作假而造成进一步的欺诈行为。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执行中

167. 除了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511 段所载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外勤支助部还希望补充的是，2017 年 10 月向各特派团发出的传真强调，管理人员必须确保及时核准和适当监测“团结”系统的时间和出勤记录。外勤部还强调，工作人员有责任确保在“团结”系统记录其不在办公室的全面、准确的信息，特别提到危险津贴问题，鼓励各特派团在各部门使用高级时间管理员，以支持管理人员监测工作人员的缺勤情况并酌情代表工作人员记录缺勤。高级时间管理员负责审查、验证所有工作人员的手工出勤记录，并向当地的人力资源部门提交这些记录。

168. 行政当局并重申，这不是现有系统的内部问题，而是流程问题，任何更改系统的提议应通过变更请求程序提交，因此应结合 2008 年秘书长关于信通技术的报告(A/62/510/Rev.1，第 22 段(c))概述的大会规定指导原则一并考虑，即：“应尽量减少对企业资源规划软件的定制，以避免不必要的费用。与其采用定制办法，不如改变现有的行政流程，使之与选定的软件保持一致。”

169. 在第 51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观察员部队建立内部控制制度，以便在规定的时限内解决特遣队的食品和健康问题。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已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不适用

170. 根据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514 段所载意见，行政当局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171. 在第 52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进一步支持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实现结构与经调整的特派团构想和特派团计划对接，以促进协调、提高效率。

负责部门：维持和平时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情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二季度

172. 行政当局和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已执行这项建议，并确认已对特派团构想和综合战略框架作出修订。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提议合并民政科和社区稳定科有几个因素，并以战略审查报告所载在达尔富尔采取双管齐下办法的建议为依据。随着达尔富尔各方面情况，特别是与武装团体接触和安全状况的变化，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扩大了旨在补充计划内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的社区项目(特别是劳动密集型社区项目)。扩大项目与复员方案的战略目标相同，都是要通过防止武装团体招募青年、支持扩展国家权力和促进境内流离失所者的回返来促进稳定。这一结构性变化反映出该地区大部分地方的安全状况有了改善，同时认识到杰贝马拉赫地区存在行动和安全挑战。安全理事会第 2363(2017)号决议支持采取双管齐下办法，因此特派团有必要进行重组。该办法使特派团得以利用上述部门的互补性，并为支持今后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和裁减军备举措保留能力。

三.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以往财政期间的报告所载建议的执行情况

173. 大会在第 71/261 B 号决议第 8 段中, 请秘书长在下一份关于审计委员会就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所提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中, 充分说明所有尚未执行的审计委员会建议未及时执行的原因、有些问题一再出现的根本原因以及将要采取的措施。行政当局在对有关建议的详细意见中对此作了说明。

174. 根据审计委员会报告(A/72/5 (Vol. II))附件二, 时间最久的现存建议来自 2012/13 年度财政期间, 最初在审计委员会该期间报告(A/68/5 (Vol. II))中提出。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 审计委员会 2012/13 财政期间至 2015/16 财政期间(即四个以往财政期间)所有建议的整体执行情况见表 3。

表 3

审计委员会以往财政期间(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所提建议的总体执行情况

财政期间/报告编号	共计	完全执行	执行中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2012/13/A/68/5 (Vol. II)	49	48 (98%)	1 (2%)	0 (0%)
2013/14/A/69/5 (Vol. II)	63	58 (92%)	0 (0%)	5 (8%)
2014/15/A/70/5 (Vol. II)	31	22 (71%)	4 (13%)	5 (16%)
2015/16/A/71/5 (Vol. II)	55	23 (42%)	30 (54%)	2 (4%)
共计	198	151 (76%)	35 (18%)	12 (6%)

175. 如上段所述, 审计委员会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报告(A/72/5(Vol. II), 第二章)附件二中, 概述了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四个以往财政期间提出的 35 项现存建议的执行情况。自审计委员会报告发布以来, 行政当局认为 1 项建议已执行, 1 项建议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行政当局要求审结另外 4 项建议, 使仍在执行的建议数目变为 29 个。

176. 表 4 详细分析了审计委员会评估认为仍在执行的 35 项往期建议的执行情况。审计委员会在报告第 10 段中承认, 建议往往需要采取行动予以落实, 并且可能需要较长的执行时间。

表 4

审计委员会以往财政期间提出但仍有待执行建议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的执行情况

负责部门	建议数目	未予接受	已请求审结	执行中	设有目标日期	未设目标日期
外勤支助部	15	—	2	13	13	—
外勤支助部和管理事务部	13	—	1	12	10	2
管理事务部	3	—	1	2	1	1
内部监督事务厅和外勤支助部	2	—	2	—	—	—
维持和平行动部	1	—	—	1	1	—
外勤支助部和维持和平行动部	1	—	—	1	1	—
共计	35	—	6	29	26	3

177. 如审计委员会报告(A/72/5 (Vol. II), 第二章)附件二所示, 在 35 项正在执行的建议中, 行政当局进一步要求审结 6 项建议(包括 1 项已执行建议和 1 项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的建议)。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正在执行的 29 项建议中, 22 项的目标日期定在 2018 年底之前, 4 项定在 2019 年执行, 3 项则是持续性建议。

A. 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终了 12 个月期间的报告所载建议 (A/68/5(Vol.II), 第二章)

178. 在第 44 段中, 采购司接受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即应: 加强收集承包商履约情况报告, 更好地使用这一信息, 帮助作出授予或延长合同的决定。

负责部门: 管理事务部

执行状况: 已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179. 布林迪西全球服务中心启用了新的合同业绩报告工具, 可自动、集中收集承包商履约情况报告。

B. 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终了 12 个月期间的报告所载建议 (A/70/5(Vol.II), 第二章)

180. 在第 66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根据外地需求情况加强战略部署储存构成的审查进程, 并确保定期轮调战略部署储存物资。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19 年第二季度

181.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182. 在第 110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其对无人驾驶飞行器系统的需求, 以优化系统数目和使用率, 并评估是否可以在不减损业务活动的情况下减少费用。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183.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184. 在第 24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所有特派团和服务中心按照维持和平行动部/外勤支助部准则，作为实施企业风险管理的一部分，完成结构化风险登记册编制工作，监测和更新风险因素，并采取措施，将监测和更新风险纳入高级管理层的审查和决策工作，以减轻风险。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二季度

185. 外勤支助部为 2018 年第一季度在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和联阿安全部队三个维持和平行动落实企业风险管理系统提供了支持。外勤部预计 2018 年第二季度在其余的特派团完成推出企业风险管理系统的工作。

186. 在第 28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a) 以有时限的方式在执行员工队伍规划框架方面取得进展；(b) 采取步骤提高名册的质量和可靠性，加快特派团的空缺填补进程；(c) 以有时限的方式完成与继任管理计划有关的活动，特别是编制一份技能清单并重新进行员额职位说明和员额认证；(d) 采取步骤验证监测和问责框架。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三季度

187. 行政当局对该建议(c)部分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该建议其他部分已执行，并得到审计委员会确认。

C. 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终了 12 个月期间的报告所载建议 (A/70/5(Vol.II)，第二章)

188. 在第 2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对购置的符合确认资产标准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物项，逐步停用标准费用计算方法，改为确认实际相关成本的方法。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执行中

189. 行政当局重申，这项建议已归入审计委员会最近报告(A/72/5 (Vol.II))第 33 段新发布的建议中。

190. 在第 31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对自建的符合确认资产标准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物项，逐步采用确认实际成本的方法。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三季度

191. 行政当局重申，这项建议已归入审计委员会最近报告(A/72/5 (Vol.II))第 26 段新发布的建议中。

192. 在第 40 段中，审计委员会再次建议行政当局审查已提足折旧但仍在使用的资产的使用寿命。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二季度

193. 行政当局将审查已提足折旧的资产的使用寿命，并与审计委员会讨论审查结果。

194. 行政当局同时确认，已经依照既定要求，对已提足折旧资产启动技术评估，确定剩余的使用寿命。

195. 行政当局向联合国总部各部厅、总部以外办事处、区域委员会和维持和平行动首长分发了一份综合 Excel 电子表格，以获取有关已提足折旧资产的信息。这项工作产生的结果将由管理事务部和财产管理股进行联合分析，以确定下一步行动。此外，行政当局正在开发一个简单的访问数据库，以便自动计算资产以年月为单位的剩余使用寿命。数据库还将确定正在使用超出使用寿命资产的地点和这种资产超出其既定使用寿命的时间。

196. 在第 48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在 12 个月内结清应收联合国关联方实体款项。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二季度

197.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此外，实施了每月保证和监测信息看板，以及早发现未按时处理的包括长期应收未收款项在内的各种交易，并及时采取后续行动。行政当局将加紧努力，进一步减少联合国关联方长期拖欠的应收款项。

198. 在第 58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特派团与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协作，在 2016/17 财政年度对第 1 和第 2 组承付款实施全面监测机制，进一步改进问责，确保在下期结清或清偿承付款，并确保估计数尽可能准确。在第 2 组承付款方面，这将包括监测在一段合理的时间内交付的承付物资。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和管理事务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二季度

199. 行政当局重申，这项建议已归入审计委员会最近报告(A/72/5 (Vol.II))第 59 段发布的新建议中。

200. 在第 7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维持和平行动部确定共同工作计划结构，使维和部各办公室、各司科股的计划产出都与副秘书长、助理秘书长和军事顾问等的契约挂钩。

负责部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19 年第四季度

201. 和平与安全架构和管理改革即将进行，将在改革成果的基础上，调查工作规划做法和模板，确定核心要求，恢复计划制定工作。随后，将开发标准模板和相关程序，确保计划产出与副秘书长、助理秘书长和军事顾问等高级管理人员的契约对接。

202. 在第 86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编制各休闲娱乐委员会的年度财务报告。

负责部门：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二季度

203.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204. 在第 104 段中，外勤支助部还应帮助特派团设想数据，推动规划，进行决策，并采取适当行动改进重大不足和业绩不佳。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二季度

205.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206. 在第 138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各特派团在全面实施供应链管理框架之时，对其职能进行详细分析并记录提高效率和流程效能的情况。分析应详细说明在实施供应链管理理念以前存在的效率和效力低下情况。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9 年第二季度

207. 目前正在制定业绩管理框架，预计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完成。本组织将通过框架监测和管理供应链，以确保效力和效率。本组织还可以进行业绩分析和报告，以确保端到端供应链综合流程的整体可见性，并为知情决策提供重要数据。在联刚稳定团，尚未按照外勤支助部核准的供应链蓝图确定新设特派团支助司的结构。P-5 级高级供应链工作人员的征聘工作正在进行，这项建议将在所有特派团高级管理人员征聘完成、新设特派团支助司的结构和“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实施之后执行。此后，将利用 SixSigma 和其他变革管理工具进行详细分析，以简化程序，提高供应链效率和效力，使客户满意。还将在“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交易流程和作用以及供应链运作参考原则的基础上，制定主要业绩指标。

208. 在第 13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各特派团更新执行路线图，使之符合外勤支助部的指示。审计委员会还表示，应把执行路线图转化为带主要业绩指标的详细阶段性数据，以在执行过程中进行业绩计量。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9 年第二季度

209.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联刚稳定团已开始根据外勤支助部核准的供应链蓝图执行路线图。预计各部分将在 2018 年 7 月 30 日之前根据供应链进行调整，并到 2018 年底实现全面运作。将在(尚待建立的)供应链

业绩部分下实施供应链运作参考业绩工具。在“团结”项目扩展部分 2 期全面实施期间，业绩工具将概述具体阶段性数据，包括相关业绩指标，重新编写所有工作的职位说明，并提供相关培训。

210. 在第 145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就联合国使用和协调航空资产规定明确的作用和职责。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三季度

211. 行政当局重申，这项建议已归入审计委员会最近报告(A/72/5 (Vol.II))第 119 段新发布的建议中。

212. 在第 146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调整空中业务战略目标，以便战略空中业务中心和运输和调度综合控制中心修订标准作业程序、主要业绩指标、工作计划和职位说明。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三季度

213. 行政当局重申，这项建议已归入审计委员会最近报告(A/72/5 (Vol.II))第 121 段新发布的建议中。

214. 在第 151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向所有特派团发出指导意见，使其遵循空中业务程序，确保以经济的方式开展航空支助业务。

负责部门：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执行中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18 年第三季度

215. 行政当局重申，这项建议已归入审计委员会最近报告(A/72/5 (Vol.II))第 127 段新发布的建议中。

216. 在第 156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要求各特派团分析飞机的需求情况，以减少“无需飞行”天数，确保飞机得到有效、高效的利用。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已要求审结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217.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此外, 外勤支助部报告称, 秘书长 2017 年 4 月发起的倡议是联合国不同部门开展的共同努力。外勤支助部和各特派团对飞机需求进行全面分析, 确保有效、高效地使用飞机, 支持外地特派团行动。考虑的因素之一是: 减少飞机数量, 增加机组人员, 以此减少“无需飞行”天数。外勤支助部认为, 联阿安全部队已执行这项建议, “无需飞行”日从 2015/16 财政期间的 1 238 天减少到了 2016/17 期间的 987 天。

218. 在第 206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定一项程序, 借以评估和分析各特派团的需求, 制定全球购置计划, 并在此基础上制定采购战略。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三季度

219.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220. 在第 208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采购司与外勤支助部协调, 商定如何将区域采购办公室区域购置计划制定进程纳入全球购置计划制定进程。

负责部门: 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已被要求审结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221. 行政当局同意, 全球购置计划和区域购置计划的制订工作应结合进行, 而且区域计划应与全球计划对接。为实现这一目标, 第 2017/18 期间所需资源全球计划制定工作采取了两级办法, 即同时制定短期和长期区域购置计划, 使当前需求和持续需求不被搁置。2017 年 12 月 27 日布林迪西全球服务中心发来正式函件, 介绍了新的网基需求和采购规划工具, 可简化、统一和加强特派团的物资和服务需求的收集工作, 并请各特派团在 2018/19 年度预算周期执行经改进的规划进程。鉴于上述行动表明 2018/19 年度周期计划制定工作取得新的进展, 行政当局在与外勤支助部后勤支助司和客户特派团协调和协商后认为,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执行工作已经取得全面进展。

222. 在第 217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采购干事和申购人跟踪和监测采购程序, 包括有关步骤, 并分享这一信息。

负责部门: 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三季度

223.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224. 在第 229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鼓励各特派团在一切可能的情况下利用系统合同。

负责部门: 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执行中

225.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226. 在第 248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进一步界定区域采购办公室的作用, 将其与现有的采购结构(各特派团的采购科和采购司)进行整合, 以期根据大会第 70/286 号决议充分利用区域采购办公室。

负责部门: 管理事务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四季度

227. 行政当局将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在恩德培举行区域采购指导小组下次会议。行政当局继续与区域采购指导小组协商, 讨论区域采购办公室如何发挥最佳作用。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采购活动的综合报告(见 A/64/284/Add.1, 第 44-52 和 55 段)提出了区域采购办公室概念, 在概念验证时初步确定的区域采购办公室的基本职责仍然有效, 这一基本职责是与外勤支助部制定的支助战略一起提出的。然而, 鉴于联合国当前正在进行改革, 采购活动将被纳入供应链管理, 区域采购办公室将明确致力于为客户特派团服务。

228. 在第 257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评估文职人员配置审查这一特派团人员配置结构评估工具, 以确定今后工作的方向。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229.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230. 在第 270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帮助各特派团决定是否需要聘请外部咨询人/个体订约人, 帮助确定本组织内部是否已有所需相关专长/人员。如果内部没有胜任核心职能的人员, 行政当局和各特派团必须制定并实施一项解决问题的长期战略。

负责部门: 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231. 目前正在外地特派团试点推出 Inspira 咨询人模块, 以更好地监测咨询人的使用情况。试点项目是外勤支助部外勤人事司正在实施的中央监测框架的一部分。

232. 同时, 信通技术战略建立了订约承办事务人员和正式工作人员有效组合。此外, 由于可获取网基云服务, 某些信通技术职能不再需要在当地特派团执行。

233. 在第 271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要求各特派团更详细、更现实地说明需要咨询人/个体订约人的项目。各特派团尤其应列明具体、可衡量、可做到、基于结果、有时限的产出和职能, 并确定阶段性指标和评价业绩。

负责部门: 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234. 行政当局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此外, 如上文第 232 段所述, 针对审计委员会在第 270 段中提出的建议, 信通技术战略建立了订约承办事务人员和正式工作人员有效组合。

235. 在第 280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继续监测总部和各特派团之间临时派任人员的使用情况, 并汇编所有数据, 包括相关费用。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236. 行政当局重申, 这项建议已归入审计委员会最近报告(A/72/5 (Vol.II))第 291 段新发布的建议中。

237. 在第 288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以合理成本在电子考绩与“团结”系统之间建立界面的可能性, 以确保工作人员职档例常加薪的处理与电子考绩挂钩。与此同时, 行政当局应确保按照业绩管理和政策完成工作人员考绩, 并根据电子考绩记录的满意考绩给予职档例常加薪。

负责部门: 管理事务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执行中

238. 行政当局正在制订程序, 确保未经考绩评级或考绩差评的工作人员不得自动获得职档例常加薪。这一程序可能需要在“团结”系统和 Inspira 系统之间建立界面, 主要涉及人力资源管理人员以及第一级和第二级考绩人。该程序将考虑到相关的联合国工作人员细则和政策。

239. 在第 294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在一个总部管理的地点或系统内登记完整的国际工作人员人事档案, 并探讨是否有可能建立一个存放数字化工作人员人事档案的登记处。

负责部门: 管理事务部; 外勤支助部; 维持和平行动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四季度

240. 行政当局除了在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提出的评论意见外, 还将审查外地特派团的信息管理能力, 并将继续协调全组织企业记录管理方案的规划和协调工作。

241. 在第 335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应提醒各特派团填补空缺的环境干事员额。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242. P-4 职等环境事务干事员额名册于 2018 年 1 月 2 日确定, 共推荐 16 名候选人(女性占 31%)。另外, P-3 职等环境事务干事员额名册已于 2017 年 7 月确定, 共推荐 12 名候选人(女性占 42%)。名册征聘进程将支持特派团加快环境事务工作人员的征聘。2018 年 1 月 18 日, 外勤支助部向和平行动环境界成员发出了环境事务职位(P-3 和 P-4)目前征聘工作的电子邮件, 成员有特派团支助主任/负责人、首席工程师、环境干事、总部和外地其他参加执行外勤支助部环境战略工作组的工作人员。在确定 P-4 职等名册后, 外勤支助部通知联阿安全部队立即从名册上进行征聘, 该特派团正在审查所有申请, 以在 2018 年 4 月底前填补职位空缺。外勤部还报告说,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停战监督组织)、联塞部队、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将继续与环境协调人合作。外勤支助部环境科与各特派团密切合作, 定期提供指导和支助。

243. 外勤支助部还指出, 在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442 段中, 针对第 440 段中的建议, 重申了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所载其有关任命观察员部队环境事务干事的评论意见。因此, 这一问题已分别纳入审计委员会的意见以及当前报告(A/72/5 (Vol.II))第 434 和 440 段的相关建议。

244. 在第 357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要求各特派团定期报告环境协调人的最新工作情况, 以加强其监测职能。

负责部门: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18 年第二季度

245. 行政当局正在确定外地环境协调人的职权范围, 其中包括一个样板标准作业程序“任命军事环境顾问/协调人和报告机制”, 这将有助于特派团了解不同的环境事务作用和职责。

246. 在第 398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定期更新各司的结构和核心职能说明, 以确定问责责任和行政责任。

负责部门: 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247. 根据报告附件二所载评论意见，行政当局认为这项建议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248. 在第 421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获得完整信息并查明真相。*

负责部门：内部监督事务厅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已被要求审结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不适用

249. 行政当局认识到，审计委员会 2017 年 8 月和 9 月对西撒特派团进行了一次全面审计。因此，西撒特派团的下次内部审计只能在 2019/20 年度财政期间或之后进行。行政当局还指出，根本问题因时过境迁而发生变化，摩洛哥政府不再向阿尤恩(西撒哈拉)的军事观察员提供食宿，并且军事观察员从 2016 年 7 月 16 日开始领取特派任务生活津贴。在此方面，行政当局要求审计委员会审结这项建议。

250. 在第 42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该特派团加强内部控制机制，防止此类案件再次发生。

负责部门：内部监督事务厅和外勤支助部

执行状况：已被要求审结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不适用

251. 行政当局关于“团结”项目访问权限职责分工不当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当前报告(A/72/5 (Vol.II))第 421 段。

* 涉及一个特派团的欺诈指控。